

# 中山市自行招标采购项目

茂辉工业区保安服务

(项目编号:ZSAEC202005-CZ02-T)

## 竞争性磋商文件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

##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的地方，以采购文件为准。）

一、供应商报名成功后应密切关注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的网站媒体（具体网站见“投标邀请函”），我司可能会在上述网站上发布项目更正公告或澄清公告。

二、如无另行说明，响应文件应在开标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递交。

三、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四、投标保证金必须于采购文件规定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投标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五、响应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包括证书复印件、合同复印件等也应编制页码）。

六、请仔细检查响应文件是否已按要求签名、盖章、签署日期。

七、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已报名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请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 目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5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9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11
第四部分 评审方法.....	20
附表 1: 实质性响应审查表（注：本表不需要供应商填写） .....	26
附表 2: 初步审查表（注：本表不需要供应商填写） .....	27
附表 3: 评审价格修正表（注：此表不需要供应商填写） .....	28
附表 4 技术商务评审表.....	29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30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35
一、自查表.....	38
二、价格部分.....	40
三、资格性文件.....	41
四、商务部分.....	49
五、技术部分.....	55
六、其它部分.....	57
第( )轮报价.....	59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茂辉工业区保安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中山市石岐区南安路 23 号后座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或招标编号、政府采购计划编号、采购计划备案文号等，如有）：ZSAEC202005-CZ02-T

**项目名称**：茂辉工业区保安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670800.00 元

**最高限价**（如有）：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项目名称：茂辉工业区保安服务

2、服务内容：茂辉工业区保安服务。（详细内容请参阅采购文件中的相关内容；投标人必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投标）

3、简要技术要求或招标项目的性质：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的采购项目内容。

4、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20〕9号）等。

5、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6、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7、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间前缴纳磋商保证金¥6000.00元（人民币陆仟元整），并成功到达指定账户。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资格期为1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资料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并独立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018 年至今出具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要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资格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2018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开具的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的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2018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开具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资格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3) 供应商须持有公安部门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或提供承诺函（供应商承诺中标后保安服务向当地公安机关备案），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提交承诺函原件

(4)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前一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 供应商须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并购买了采购文件。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7 月 7 日（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详细地址：中山市石岐区南安路 23 号后座，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二楼政府采购部。

方式：现场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供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证明复印件和购买文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售价：300 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0年7月14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从磋商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日；从谈判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从询价通知书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

地点：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详细地址：中山市石岐区南安路23号后座，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2020年7月14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详细地址：中山市石岐区南安路23号后座，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山市公安局横栏分局  
地址：中山市横栏镇景帝路7号  
联系方式：0760-23189775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市石岐区南安路23号后座  
联系方式：0760-889620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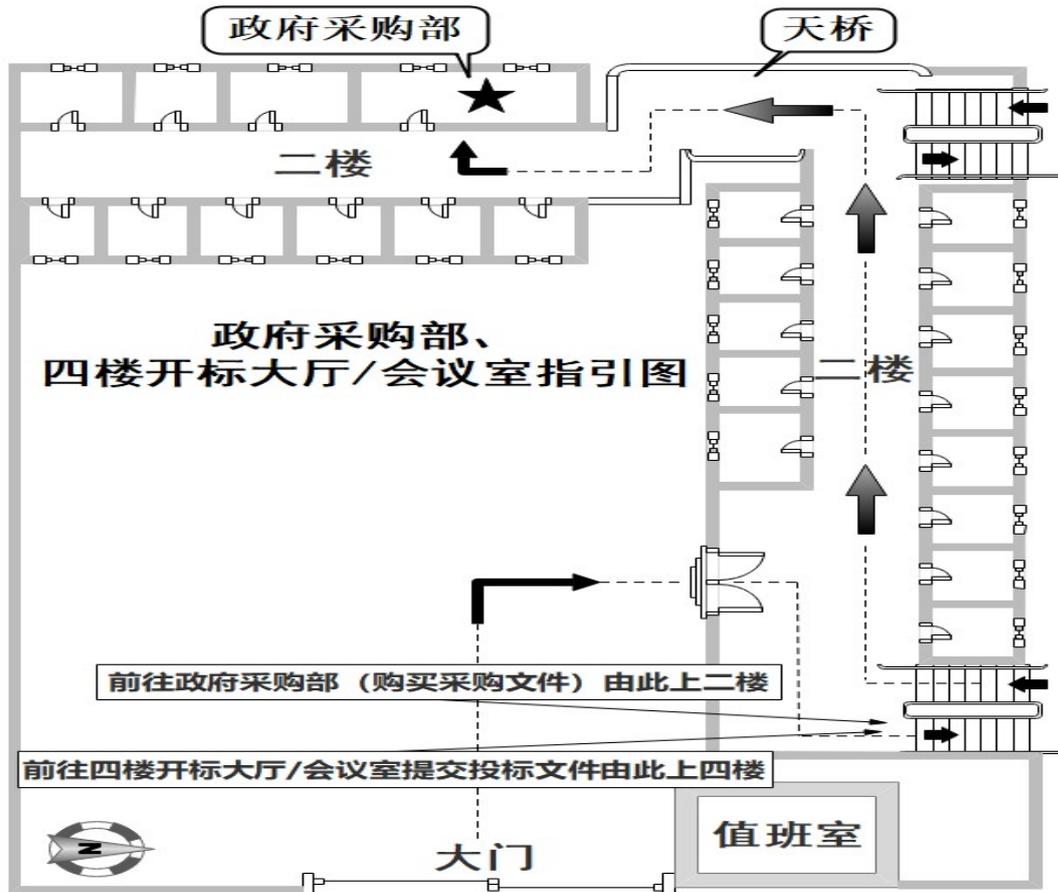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警官  
电话：0760-23189775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地图指引：



购买采购文件及开标平面图指引：





9、巡逻交通工具及交通工具所使用的燃油由甲方提供。

## 五、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按下列程序付款：

1. 按每月分期支付：每月的上旬支付上个月完成的工作量所对应的费用。

中标供应商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 (1) 中标通知书；
- (2) 合同；
- (3) 中标供应商开具的正式发票；
- (4) 验收调试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财政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 磋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序号	内 容
	<b>一、 说明</b>
<b>1.1</b>	项目综合说明：茂辉工业区保安服务。
<b>2.1</b>	采购人名称：中山市公安局横栏分局。
<b>2.5</b>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b>3.1</b>	本次采购的服务必须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b>五、磋商保证金</b>
<b>13.1</b>	<p>本项目报价保证金：</p> <p>（1）用银行转账形式提交的，应符合下列规定：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账户名称：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38850188000154963            财务电话：88818898 联系人：周小姐            注：1、本帐号仅用于接受投标保证金的递交；            2、投标保证金为¥6000.00元（大写：人民币陆仟元整）。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从投标人的银行账户汇出并到达以上账号，以到账为准。否则视为无效保证金。（汇款时应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3、不接受开标当天带现金或支票递交投标保证金。            （2）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期间对报价保证金的有效性进行核实。</p>
	<b>六、 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与递交</b>
<b>14.1</b>	响应文件正本 <u>1</u> 份，副本 <u>3</u> 份。
<b>17.2</b>	★响应文件应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后 <u>120</u> 天内有效。
	<b>八、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b>
<b>19.1</b>	采用 <u>综合评分法</u>
<p>成交结果公告媒体：①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②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网（www.zsaec.com）。</p>	

## 一、说 明

### 1. 适用范围及项目综合说明

1.1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的采购项目。项目综合说明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中山市公安局横栏分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2.4 供应商资格条件是指：

1) 参见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公告》的规定。

2) 除联合体外，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或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不接受作为参与本采购项目中同一包（组）竞争的供应商。

3) 项目资格审查方式请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5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2.6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实质性响应文件。

### 3. 合格的服务

3.1 “服务”是指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

### 4. 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采购向成交供应商收取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按行业标准**服务类**收费（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下浮20%收取。

(1) 招标代理服务费币种与成交通知书中成交价的币种相同

(2) 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列在报价中。

(3)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银行付款的形式用人民币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成交人一次性向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交付，递交账户（请在汇款单上写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

**开户名称：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山市城区支行**

**账 户：44327101040010698**

注：以上农业银行的账户仅用于接受成交人缴纳的中标服务费。

## 二、磋商文件

### 5. 磋商文件的构成

5.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谈判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用户需求书
- (3) 磋商须知
- (4) 评审方法
- (5) 合同书格式
- (6) 响应文件格式
- (7) 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 6. 磋商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磋商文件规定的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但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公告》所示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并须为采购代理机构在限期前的答复留下适当的工作时间。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对磋商文件作出解释，并视情况对本项目中比较复杂的事项进行说明和依法回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及问题。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其认为适当的方式予以回复，并在必要时将不标明问题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本项目的本磋商文件的所有收受人。该书面澄清答复将视为本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 7. 磋商文件的修改

7.1 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根据项目的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和变更。

7.2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的形式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知本磋商文件的所有收受人。该修改文件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供应商应在收到该修改文件后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并受其约束。

7.3 考虑到该修改和变更的影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7.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内容如有实质性的变更，磋商小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与磋商的供应商。若供应商对此类实质性变更不予接受，可以要求退出磋商，否则将被视为接受此变更并受其约束。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8.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8.1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8.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其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8.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8.4 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及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9. 响应文件的构成

9.1 响应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的要求。

9.2 报价标人应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编制并提交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参照磋商文件第六部分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按顺序装订成册，提供全面的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供应商报价的内容与磋商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买方，供应商都应按附件的格式如实填写与用户需求差异表和合同条款响应表；
- （2）供应商应按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并对这些资格文件的真实性负责；
- （3）商务响应文件（参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 （4）技术响应文件（参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 （5）报价响应文件（参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 （6）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9.3 供应商相关证明文件

9.3.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资格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9.3.2 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 9.4 证明报价标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9.4.1 证明相关服务与磋商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和实物，包括如下各项：

- （1）服务的数量和种类；
- （2）服务主要技术指标的详细说明；
- （3）详细的合同项下提供服务的执行时间表及其实施措施，明确标注出影响合同执行的关键时间及因素；
- （4）对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供应商逐条说明所提供的相关服务已对磋商文件中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于有具体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服务的具体响应说明。
- （5）供应商的报价内容与磋商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采购人，供应商都应按磋商文件中的响应文件格式如实填写《技术条款响应表》和《商务条款响应表》。

9.4.2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4.3 在核定的经营范围内报价；

10. 报价及计量

10.1 供应商所提供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10.2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的报价范围进行报价。

10.3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

## 四、磋商报价要求

1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服务等全部工作。

## 五、磋商保证金

13.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公告》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未按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其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

13.2 磋商保证金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供应商缴纳的磋商保证金无效。

13.3 磋商保证金交纳形式：银行转账。

13.4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原额退还。

13.5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13.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六、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4.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14.1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的数量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内容应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4.2 响应文件正本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被授权代表须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参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附在响应文件中。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用姓氏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4.3 所有响应文件必须装入密封的信封或封套。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封装，并在每一信封或

包装的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及地址；报价地点及时间；项目名称及编号；报价子项；供应商名称及地址等。

14.4 采购代理机构对因响应文件未装订成册而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14.5 采购代理机构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15. 响应文件的递交

15.1 所有响应文件应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点前递交到开标地点。

15.2 未按要求密封的，或迟交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按《政府采购法》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点之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15.3 本次采购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报价。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6.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除非在磋商期间应磋商小组的要求，否则供应商不可以修改其响应文件内容。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报价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不允许撤回报价。

16.2 磋商期间应磋商小组要求所作的澄清、说明、更正和最终报价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递交。

16.3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评审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17.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期、报价有效期

17.1 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为《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在截止时间后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17.2 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日起，报价有效期为《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天数。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磋商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在原报价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 七、磋商及评审

18. 磋商小组

18.1 本次采购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3人以上（含3人）的单数组成。

18.2 磋商小组在磋商及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18.3 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18.4 磋商小组依法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与供应商进行磋商及对响应文件和最终磋商结果进行评审，并据此推荐成交候选人。

19. 评审方法

19.1 本次评审具体见磋商文件第四部分“评审方法”。

##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 20. 确定成交供应商

20.1 按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按其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的原则，根据磋商小组评审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20.2 成交人确定后，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将在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见《磋商须知前附表》）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九、质疑和投诉

21.1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1.2 供应商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

21.3 供应商对评审结果有质疑或投诉的，可参照有关法规的规定，向相关部门书面提出，但需对质疑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质疑或投诉必须是书面的原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及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或盖章。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中山市石岐区南安路23号后座

邮 编： 528400

电 话： 0760-88962062

传 真： 0760-88962230

联 系 人： 王先生

(2) 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他们未在规定时间内给予答复的，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联系方式向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 附件：质疑函范本

#### 质疑函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

地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授权代表：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

质疑项目的编号： ..... 包号： .....

采购人名称： .....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

签字(签章)： ..... 公章：

日期：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十、签订合同

### 22. 成交通知书

22.1 成交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经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双方确认的《成交通知书》。

22.2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3.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30）天内与采购人协商及签订采购合同，**并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一份合同原件备案。**

23.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按照《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派遣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签署合同。按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3.2 合同的组成基于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 a) 《合同书》；
- b) 《成交通知书》；
- c) 磋商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
- d)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

## 十一、联合体投标

24.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投标邀请函另有约定除外。

24.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和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定资格条件，还应当符合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一条关于联合体的规定。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 十二、适用法律

25. 采购人、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及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 第四部分 评审方法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规定确定以下磋商方法、步骤及标准：

### 一、总则

#### 1. 磋商小组

1.1 本次采购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 3 位专家组成，包括采购人代表 1 人和专家 2 人。磋商小组负责全部的评审工作，任何人不得干预磋商小组的工作。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1.2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评审由磋商小组负责完成。磋商小组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澄清和最终报价等内容进行评审；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3 磋商小组在磋商及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1.4 磋商小组依法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与供应商进行磋商及对响应文件和最终磋商结果进行评审，并据此推荐成交候选人。

1.5 参加磋商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磋商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磋商小组的正常工作。

1.6 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

### 二、评审方法

2.1 本次磋商项目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2 磋商评审分四阶段进行：**第一阶段**磋商小组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详见附件1《实质性响应审查表》。只有对“申请人的资格要求”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才能获得参加磋商的权利，对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实行现场告知，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第二阶段**磋商小组与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围绕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供应商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其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时，应取得磋商小组的一致意见，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但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符合公平、公正原则和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前提。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进行最后磋商报价，除非在磋商时磋商小组根据用户需求书内容作了调整增加，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响应

报价的最后磋商报价，最后磋商报价内容现场公布。**第三阶段**磋商小组在磋商和最终报价结束后，按照《初步审查表》（见附表2）内容对供应商的最终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不通过初步审查的最终响应文件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第四阶段**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磋商小组各成员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值）分配的规定，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商务评分（评审内容见附表4《技术商务评分表》），各评委技术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技术商务得分。然后，算出各供应商的价格得分。将各供应商的技术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磋商小组出具评审报告，并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本项目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将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评审价格（由低到高）；（2）技术商务得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抽签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成交备选人。成交人放弃成交或成交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成交备选中确定成交人，没有其他成交备选人的，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重} \times 100$$

### 3.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采购人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中小企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意事项：

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视为非中小企业不能享受价格优惠，但不会取消该投标人的投标资格。

2. 投标人在此声明函未填写“中型、小型、微型”其中之一的，将视为非中小企业，不能享受价格扣除。

(4) 投标人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 C2 的价格扣除（C2 的取值范围为 2%），即：评标价=核实价×（1-C2）；（调整后的价格仅作为评标价格，不作为中标价格。若该投标人中标，合同价以其原报价为标准。）。

4.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 6%的价格扣除，应当提供《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根据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6.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 财库〔2019〕9 号》及《粤财采购〔2019〕1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若采购项目中涉及国家统一确定和发布的强制采购品目清单内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则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实质性响应条件。

6.1 供应商投标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品目清单产品”，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 1%的价格扣除后参与评审（如同一个产品同时获得两个以上认证的，不重复计算。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对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见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政策适用性说明）

6.2 供应商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其认证证书的认证机构应属于《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公告中所公示的认证机构，若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认证证书其认证机构不属于以上公示中的机构，则视为无效认证，不给予价格扣除优惠。

## 2.4 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商务评分 (A1)	价格评分 (A2)
权重 A1+A2 =100%	70%	30%

根据上述技术商务及价格的综合评分（分别为F1、F2）及其权重分配（分别为A1、A2），代入下

列公式计算各供应商的总得分。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出各有效投标人的名次（出现综合总得分并列时，最后报价低的投标人名次靠前）。

评标总得分=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 2.5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供应商应受其约束。该签字人参加磋商时需出示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否则，其签字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无效。
- 2.6 如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参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及其补充通知的规定，继续进行竞争磋商采购活动。
- 2.7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8 最后磋商报价的核实：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最后磋商报价进行核实，如存在报价的算术错误、漏项、缺项等，磋商小组按下述原则对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进行修正，并以此作为评审价格。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报价将被拒绝。
  - 1)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对主要服务，供应商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处理；
  - 5) 对非主要服务，供应商报价漏项的，评审时将要求漏项的供应商予以澄清，但该澄清不作为评审的依据；磋商小组将以其他供应商对应项的最高报价补充计入其评审价格；
  - 6) 对非主要、非主要服务的费用，如果供应商是另行单独报价的，报价时也相应另行计入其评审价；
  - 7) 对数量的评审，以《用户需求书》所明示数量为准；《用户需求书》未明示的，由磋商小组以其专业知识判断。

### 三、政策条款

3.1 受托为本项目或者其中分项目的前期工作提供设计、编制规范、进行管理等服务投标人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3.3 关于中山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质押融资优惠政策

(1)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 中山市财政局 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中山市人民政

府金融工作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质押融资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中人银发【2017】82号）规定，凡通过政府采购法定程序取得我市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微企业，均可向辖内开展政府采购质押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申请办理融资业务。

截至当前，辖内开展政府采购质押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报备的联系方式如下：

序号	银行机构	经办部门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	中国农业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业务部(普惠金融事业部)	刘文锋	15914681189
2	中信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银行部	文丹	13902592267
		风险管理部	赵月华	18938727559
3	渤海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金融部	吴事成	0760-87911816
			袁筱雯	0760-87911859
4	广发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银行部	董永锋	0760-88862907
			徐菁	0760-88862992
			章海珊	0760-88862956
5	中山农村商业银行	公司业务部	梁攀	0760-88227161、 15019540000
			苏天牧	0760-88388921、 13622700101
6	中国建设银行中山市分行	普惠金融业务部	郭桂云	13703043039
			陈璧	13790746032
			刘华胜	13824770347
7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中山市分行	客户业务部	李潇	0760-88619134
		信贷与风险管理部	陈宝怡	0760-88619626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部	林于露	0760-89982335
9	中国银行中山分行	中小企业中心	肖东奇	0760-86998780
10	东莞银行中山分行	业务管理部	张楠	0760-86939859、 15119122878
1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山分行	沙溪支行公司部	周立为	13925319818
		小榄支行公司部	李国焯	13420495864
		营业部支行公司部	华小英	18807601933
		科技支行公司部	赵春良	13424532121
		三乡支行公司部	郑晨晖	13925359322
12	交通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部	王秋	1511914536、88806650

(2) 中小微企业有融资需求的，可通过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www.crcrfsp.com](http://www.crcrfsp.com)）和中山市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网址：[www.zsythxt.zs.gov.cn](http://www.zsythxt.zs.gov.cn)）向辖内特定或非特定银行机构咨询并提出融资申请。

(3) 采购人应当及时在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www.crcrfsp.com](http://www.crcrfsp.com)）确认债权债务关系，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

(4) 中小微企业与银行机构签订政府采购质押融资合同的，由采购人牵头与中小微企业和银行机构三方签署《政府采购合同项下政府采购资金唯一回款账户确认函》，确保合同款支付到中小微企业在融资银行机构开立的回款账号。

(5) 财政部门根据《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规、规章规定，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的不良行为予以记录，并纳入中山市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供银行机构融资授信时审慎性参考。

#### **四、法律责任**

##### **4. 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

4.1 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止，凡与磋商、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磋商双方之外的第三方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4.2 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人日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人方面向参与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 **五、权利**

5.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5.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通过法定或规定的程序，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磋商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5.2 磋商小组经评审，认为所有报价都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报价。

附表 1：实质性响应审查表（注：本表不需要供应商填写）

### 实质性响应审查表

项目编号：

序号	实质性响应审查项	供应商			
		A 供应商	B 供应商	C 供应商	D 供应商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并独立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018 年至今出具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要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资格声明函）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2018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开具的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的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2018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开具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资格声明函）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8	供应商须持有公安部门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或提供承诺函（供应商承诺中标后保安服务向当地公安机关备案），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提交承诺函原件				
9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前一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0	供应商须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并购买了采购文件				
<b>结 论</b>					
<b>不通过原因说明</b>					

1. 评审时评委对供应商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评审意见，“是”标记为“○”，“否”标记为“×”；
2. 评审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为“不通过”；
3. 对结论为“不通过”的，要说明原因。

评委签名:

2020 年 月 日

附表 2: 初步审查表 (注: 本表不需要供应商填写)

### 初步审查表

项目编号:

序号	报价有效性审查项	供应商			
		A 供应商	B 供应商	C 供应商	D 供应商
1	报价函及报价有效期符合要求				
2	按采购文件规定加盖公章和签署				
3	已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4	磋商保证金符合要求				
5	响应文件主要资料齐全				
6	按规定格式填写, 无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7	供应商无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 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采购服务有两个或多个报价, 且未声明哪个为最终报价的 (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报价方案的除外)				
8	最后磋商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9	供应商最后磋商报价低于前面轮次响应报价, 如高于的话, 有合理理由				
10	报价无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				
11	满足★条款要求				
12	无采购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b>结 论</b>					
<b>不通过原因说明</b>					

1. 评审时评委对供应商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评审意见, “是”标记为“○”, “否”标记为“×”;
2. 评审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 出现一个“×”为“不通过”;
3. 对结论为“不通过”的报价, 要说明原因。

评委签名:

2020 年 月 日

附表 3：评审价格修正表（注：此表不需要供应商填写）

### 评审价格修正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A 供应商	B 供应商	C 供应商
1	总报价			
2	修正后的价格			
3	报价给予的价格扣除 (%)			
4	对企业投标扶持的价格 扣除（元）			
5	评标价格（元）			

说明：

1) 价格修正包括：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或确定为报价无效。

评委签名：

日期：2020 年 月 日

附表 4

技术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价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供应商
1	商务、技术响应程度	10	优：完全响应且有优于采购文件的得 10 分，良：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得 8 分，中：基本响应采购文件，有商务、技术非关键性条款未响应的得 6 分，差：未响应采购文件商务、技术关键性条款的得 3 分。	
3	体系认证	15	供应商获得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获得一项得 5 分，最高得 15 分，（ <b>证书认证范围须涵盖本项目相关内容，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和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查询平台的相关查询记录加盖公章，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相关证书原件供评委核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b> ）。	
4	业绩经验	30	投标人 2015 年以来承接的保安服务项目情况，提供一项得 2 分，最高得 30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b>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原件供评委核查</b> ，无原件不得分。）	
5	总体服务方案	10	1、服务方案总体情况非常完善，可操作性、针对性强，管理架构科学，得 10 分； 2、服务方案总体情况合理，可操作性、针对性较好，管理架构合理，得 8 分； 3、服务方案总体情况一般，可操作性、针对性一般，管理架构合理，得 6 分； 4、服务方案总体情况较差，可操作性、针对性较差，管理架构较模糊，得 3 分；	
6	治安巡逻方案	15	1、治安巡逻方案非常完善，可操作性、针对性强，能有效地预防和减少盗抢等违法犯罪的发生，得 15 分； 2、治安巡逻方案比较完善，可操作性、针对性较好，能预防或减少盗抢等违法犯罪的发生，得 10 分； 3、治安巡逻方案一般，可操作性、针对性一般，得 6 分； 4、治安巡逻方案差，可操作性、针对性较差，得 3 分；	
7	突发应急预案	10	1、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非常合理、有效、可行，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10 分； 2、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比较合理、有效、可行，比较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8 分； 3、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一般，基本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6 分； 4、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差，不能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3 分；	
8	服务便利性	10	投标人的服务便利性（提供服务机构的营业执照或租赁证明等复印件加盖公章）： 1、售后服务非常便利，售后服务计划完善、合理，得 10 分； 2、售后服务较便利，售后服务计划良好，得 8 分； 3、售后服务便利性一般，售后服务计划一般，得 6 分； 4、售后服务便利性差，售后服务计划较差，得 3 分；	
	总计	100	得分总计	

评委签名：

2020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 合同格式

# 合同格式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根据\_\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的规定，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 一、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及完成时间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 二、项目具体要求

详见用户需求书的要求。

## 三、合同金额

1、总报价：（大写）：\_\_\_\_\_（小写）：\_\_\_\_\_。

2、合同总价为所有甲方需支付给乙方的全部税费及费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增加任何费用。

3、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不变价。

##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 1、有权利得到合同承诺的满足要求的服务。
- 2、甲方能力范围内，使乙方在实施过程中不受外来因素的阻挠和影响；
- 3、甲方能力范围内，负责协调相关部门对乙方的工作进行人员配合和协助工作；
- 4、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及办法进行验收；
- 5、按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及金额付款给乙方。

（二）乙方权利义务：

- 1、有权利按照合同承诺的方式收取合同规定金额；
- 2、按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时间完成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磋商文件项目需求中所描述的要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 3、按本合同约定实施工作；
- 4、乙方在服务期限内借甲方名义开展不法行为或做出有损甲方形象的行为，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协议，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 五、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付款：

1. 按每月分期支付：每月的上旬支付上个月完成的工作量所对应的费用。

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

- (1) 成交通知书；
- (2) 合同；
- (3) 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财政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 六、履行合同的时间

详见用户需求书的要求。

## 七、保密

（一）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一切技术成果，乙方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透露，否则构成违约。

（二）为利于乙方工作，而由甲方提供的一切资料，乙方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透露。

（三）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接触的甲方信息及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文件、图片、数据（含电子数据）、影音影像等保密。乙方不得将上述保密内容提供给与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乙方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否则，乙方应独自承担一切责任。本条例约定白保密义务具有永久效力，不因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而终止。

## 八、违约与赔偿损失

1、乙方提交的服务或交付的工作成果不符合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单方解除合同，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30%的违约金；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成果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2%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日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甲方恶意不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接收成果，且拒绝付款的，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由此造成的乙方的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3、合作期间若甲方确因需要须单方面终止合同，需提前 15 日书面通知乙方，并支付乙方已履行完成的符合甲方服务要求部分的款项，除客观因素导致乙方确实无法履行本合同外，乙方应在约定服务期间内向甲方提供完整独立的专业服务。

4、乙方应保证乙方策划、组写的内容或提供的服务享有独立、完整的知识产权，甲方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等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5、乙方对乙方人员人身财产安全负责。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或第三方人身或财产受损，乙方负责

赔偿实际损失，由此导致甲方遭受声誉或经济损失的，乙方负全责。

## 九、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验收时间为：

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成果不合规定、质量达不到要求，应在妥善保管成果的同时，自验收完成成果起7日内向乙方提出异议。

2、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2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所约定项目的整体或部分转包给第三人承揽，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4、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因其自身资质或法律地位的改变而不再符合投标时对其资质、资格要求，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5、合同各方于本合同尾部提供的联系方式视为各方合法有效的通讯信息，如有变更，变更方须于变更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对方，否则视为原地址继续有效，邮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相关后果由违约方自行承担。

##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一、税和关税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向乙方或其雇员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二、争议的解决

1、鉴定：因成果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律及有关规章规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双方无条件服从该鉴定的结论，提供鉴定方预付鉴定相关费用，责任方最终承担相应费用。

2、协商和诉讼：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有权向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三、监督和管理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发生法律效力，共一式\_\_份，甲方、乙方各执\_\_份、中山市伟达咨询顾问有限公司执壹份。

## 十四、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规定，被宣告合同无效时，责任由过错方承担。

## 十五、附则

1、（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澄清和答疑文件、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和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反商业贿赂条款

甲乙双方均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关于反商业贿赂行为的有关法律法规。

任何一方经办人员或其他人员均不得向对方或投标方等第三方索取或接受合同约定外的明扣、暗扣、好处费、现金、有价证券、购物卡、实物、礼品、请吃、旅游等形式的不当得利。如经发现并核实。经依法报送行政或司法机关处理。

本条款所称：“其他相关人员”是指甲乙双方经办人以外的与合同有直接关系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经办人的亲友，或其他关系人等。

3、本合同所指损失包括：由于违约方过失/过错或非守约方故意/重大过失所产生的索赔费、赔偿费、采取补救措施费、名誉损失及消除影响支出、为解决纠纷而产生的所有诉讼费用、律师费、差旅费（含路费及食宿等）、查档费、调查费等一切合理费用、其他实际发生损失及预期利益损失等。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签字）：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日 期：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 同 附 件 （ 合 同 编 号 \_\_\_\_\_ ）

附件 1 磋商文件

附件 2 响应文件

附件 3 成交通知书

...

备注：1. 本合同所有附件均在签定合同时编制，其编制依据是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中的要求和中标人的响应文件中的相应内容；

2. 合同附件的具体内容由双方在签定合同时确定。

## 第六部分

###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可根据项目的实际要求选用或自拟格式填写）

## 服务类项目响应文件

- 一、 自查表
- 二、 价格部分
- 三、 资格性文件
- 四、 商务部分
- 五、 技术部分
- 六、 其他部分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自查表

<b>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b>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详见《初步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 符合性 检查	投标函及投标有效期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按采购文件规定加盖公章和签署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已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磋商保证金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满足★条款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响应文件主要资料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按规定格式填写, 无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报价无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供应商无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 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采购服务有两个或多个报价, 且未声明哪个为最终报价的(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报价方案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最后磋商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供应商最后磋商报价低于前面轮次响应报价, 如高于的话, 有合理理由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无采购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响应！在对应的打“√”。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1.2 技术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6			见响应文件（）页
7			见响应文件（）页
...			

注：供应商应根据《技术商务评分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三、资格性文件

### 3.1 投标函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名称、编号）项目采购服务的采购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3份。

1. 自查表；
2. 价格部分；
3. 资格性文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其他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项目的首次响应报价详见首次响应报价表。
3.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120 天，成交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4.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采购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采购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采购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采购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5.           (供应商名称)           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6.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7.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8. 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若撤回投标，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9.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
10. 我方如果中标，将按照采购文件及其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的要求及我方投标承诺，按质、按量、按期履行全部合同责任和义务
11. 我方同意按投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就本次采购应由我方缴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将按随附于本响应文件的承诺书支付。

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JIAN SHE

---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日期： \_\_\_\_\_

## 3.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JIAN SHE

### 3.3 磋商保证金退还说明

1. 当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应按以下格式填写退保证金说明；
2. 此表必须提交原件一式两份（一份放入报价信封，一份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
3. 投标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4. 采用银行转账的，表内填写的收款单位名称、开户银行及账号必须与交款的银行单据填写的投标人全称、开户银行及账号一致。

### 磋商保证金退还说明

致：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为的投标[项目名称：茂辉工业区保安服务，项目编号 ZSAEC202005-CZ02-T]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6000.00 元，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	收款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含汇入地点)			
	账号			
	银行联行号 (12 位号码)		联系人	
	收款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投标人（公章）：日期：

（以下内容由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填写，格式不允许变动及删除，否则无法办理退保证金事宜）

申请部门：

### 付款申请表

日期：

付款内容	付款金额	(大写) 元(¥元)		
	已付金额	(大写) 元(¥元)		
	付款方式	1. 本票 <input type="checkbox"/>	2. 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3. 转账 <input type="checkbox"/>
		4. 保函 <input type="checkbox"/>	5. 汇票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中标人		发出中标通知书时间	
	资金来源	保证金		
备注				
签批	项目经办人		请款部门负责人	
	合同管理员		主办会计	
	财务负责人		公司领导	

注：1.付款方式以“√”选择。

送达财务部日期： 年 月 日 时

交件人签名：

收件人签名：



JIAN SHE

### 3.4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资格声明函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响应，提供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1、 我方为本次报价所提交的所有证明其合格及资格的文件、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正确的，并愿为其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 2、 我方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上、财务上和运作上完全独立于\_\_\_\_\_（采购人）及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 3、 我方在参加本次报价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及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活动及涉嫌违规行为，并没有因而被有关部门警告或处分的记录。
- 4、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 我方没有以下失信情形：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 6、 附资格文件如下：
  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 2018 年至今出具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 2018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开具的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的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 2018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开具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供应商须持有公安部门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或提供承诺函（供应商承诺中标后保安服务向当地公安机关备案），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提交承诺函原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加盖公章（资格声明函）。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JIAN SHE

### 3.5 承诺函

#### 承诺函

我方承诺中标后保安服务向当地公安机关备案并且在签订合同时提供已备案资料或公安部门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否则，采购方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并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3.6 投标承诺书

## 投标承诺书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供应商已详细阅读了\_\_\_\_（项目名称）\_\_\_\_采购文件，自愿参加上述项目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采购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本供应商自愿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限内按照采购文件及采购合同、用户需求书、技术规范等要求完成任务，服务质量按照响应文件的承诺并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2.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中山市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定，自觉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3. 保证响应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同意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成交之后查出有虚假，同意废除成交资格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4. 保证响应文件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

5. 保证按照采购文件及成交通知书规定提交履约担保并商签采购合同，对采购文件第五部分《合同书》中的条款项下的内容完全响应，不作任何的偏离。否则，同意接受采购人违约处罚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6. 保证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完成采购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履行保修责任。否则，同意接受采购人对供应商违约处理。

7. 保证成交之后不转包，若分包将征得采购人同意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8. 保证成交之后按采购文件要求向采购项目配置承诺的资源，否则，同意接受违约处罚并被没收履约担保。

9. 保证成交之后密切配合采购人开展工作，接受采购人的监督管理。

10. 保证按采购文件及采购合同约定的原则处理采购调整事宜，不发生签署采购合同之后恶意索赔的行为。

本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将受采购文件的约束并履行响应文件的承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JIAN SHE

## 四、商务部分

### 4.1 供应商概况

#### 1、供应商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sup>2</sup>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sup>2</sup>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理念、主营业务、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等。

3) 如供应商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 2、供应商同类项目的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中标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 3、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项目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						



JIAN SHE

---

术人员						
	...					

4、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4.2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供应商为中小企业时适用）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

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政策适用性说明（如有）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能源效率标识产品政策，介绍说明如下：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金额占总报价比重（累计 %）	
小型、 微型 企业 产品						
	行 业：_____； 营业收入（万元）：_____； 资产总额：（万元）：_____； 从业人员（人）：_____； 注：如填写数据与审计的财务报表中数据存在不一致的，以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准。					
类别	主要产品/技术 名称 (规格型号、注 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机构	金额	金额占总报价比重（累计 %）
节能 产品						
环保 标志 产品						
说明						

注：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品目清单目录中的品目，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及认证机构名称，必须是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品目清单以最新发布的版本为准，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以及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1.1 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品目，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节能品目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上发布；
  - 1.2 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品目，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品目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上发布。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 4.3 商务条款响应表

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起至确定正式成交人止不少于 <u>120</u> 天，成交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所提供的报价按采购文件要求计算		
7	服务期限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8	服务承诺及要求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9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举的各项条款		
10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1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and 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1.对于上述要求，如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五、技术部分

### 5.1 技术条款响应表

(1) 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说明：1. 供应商如对“用户需求书”的内容全部响应，则只需填写全部响应“用户需求书”内容即可，如有偏离，则列出对应项，并说明偏离原因。

2. 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5.2 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根据《用户需求书》要求内容做出全面响应并编制服务方案。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人力、物力等资源的投入以及服务内容、方式、手段、措施、质量保证及建议等。服务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评委会可视为投标人履约能力不足或响应不全。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 1.项目工作方案总述（包括对项目的理解程度、工作思路及完成任务的方法）；
- 2.本项目编制的重点、难点、特点的分析及合理化建议；
- 3.本项目的技术措施（包括人员组织、进度安排、制度保障、质量保证等）；
- 4.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跟踪服务能力情况、服务响应时间等；
- 5.……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六、其它部分

### 6.1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采购中获成交，我方保证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前，按规定向贵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反上款承诺，愿凭贵公司开出的相关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 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及买方根据中标合同约定支付给我方的合同款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投标保函开立银行及买方（应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请提供以下开具招标代理服务费专用发票的信息（选填，不开具专用发票的可以不填，不填的默认开具普通发票）：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电话：

开户行及账号：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6.2 其它格式

由于项目评审时须供应商提供相关评审资料原件，请各供应商按以下表格填写并提供相关原件以方便评审，此表不用装订在响应文件中，随原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递交。采购代理机构对原件的真实性不负责任。

### 茂辉工业区保安服务 评审资料原件目录

序号	资料名称	件数	备注
1			
2			
3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取回所有原件签名：



JIAN SHE

## 第( )轮报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总报价(人民币:元)	备注
	大写:	
	小写:	

承诺内容: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单位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注: 1、第二轮(以上)报价需盖单位公章。

2、供应商投标时携带单位公章投标或按本表格式签名盖章后打印(打印三份以上)。